Gt 智慧生活　個人資料妥善保管

亞太電信
E-FORM

信用卡代繳授權書

申請種類　□ 新增授權　□ 變更授權　□ 終止授權（請擇一勾選）

申請人資料	個人姓名 (帳單客戶名稱)：	(華僑或外國人請填寫開戶證號) 身分證字號 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

若同時申請行動電話及固網業務代繳，請分開填寫二份授權書

指定自動扣款帳單	行　動 (限用戶本人)		固　網 (限用戶本人)
	電話號碼	用戶編號 (列於帳單右上角)	用戶編號 (列於帳單右上角)

(未填用戶編號之客戶，本公司將依授權人指定之電話號碼所屬帳單進行扣款)

信用卡

□VISA □MASTER □JCB □AE □聯合信用卡 (其他信用卡恕不受理) (請檢附信用卡正面影本)

卡號：□□□□-□□□□-□□□□-□□□□

有效期限至□□月/西元□□□□年 (有效期限需尚餘3個月以上)

持卡人姓名: _____　連絡電話: _____

簽名 (請與信用卡背面相符)

受理傳真專線(02)5559-5907

信用卡代繳授權書約定條款

立授權書人茲為便利亞太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(以下簡稱「亞太電信」) 對各項服務申請人(以下簡稱「用戶」) 收取各項費用，謹授權　貴行為支付該等費用之代理人，並同意如下條款：

1、 立授權書人謹授權並同意　貴行按期於付款期限日，自立授權書人於　貴行發行之信用卡帳戶可用額度內，自動代繳支付亞太電信各項費用帳單應繳總額，若帳戶餘額不足支付全部費用時，則不予代繳，用戶需自行持繳款單至亞太電信各逾期收款窗口繳清該期應繳金額。同時立授權書人若信用卡代繳失敗次數連續超過三次，代繳功能將取消，且亞太電信不負代繳失敗之通知義務。

2、 立授權書人擬終止本授權時，需以書面通知亞太電信，撤銷授權將自亞太電信接獲通知之翌日起滿三十日後生效。

3、 若立授權書人之信用卡卡號異動、有效期限變更或停卡，亞太電信得不經催告逕行終止代繳授權。

4、 立授權書人與用戶不必為同一人，但信用卡有效期限至少尚餘三個月以上。

5、 僅限代繳個人用戶之費用，企業用戶不得採取信用卡代繳方式。

6、 若信用卡有效期限到期，立授權書人請於發卡銀行核發新卡並完成開卡後，請立即來電告知亞太電信新卡之有效期限，若於到期前未告知，則亞太電信將自行代為展延。

7、 立授權書人授權　貴行辦理信用卡代繳時，如填寫內容不全、不合、有誤或未載明用戶編號或電話號碼時，則授權不發生效力且亞太電信得不退還本授權書及所附資料。

8、 立授權書人對當期應繳費用有疑義時，亞太電信仍將全額代繳帳單所列之金額，如確實有溢繳或繳款不足之情形時，將於下期帳單中自動扣除或增列差異費用。

9、 立授權書人同意指定　貴行依亞太電信提供之電腦媒體檔辦理代繳當期金額，如與授權應繳之電信費用帳單不符時，願自行向亞太電信查詢釐清，與　貴行無涉。

10、立授權書人同意，如用戶申請將本授權書代繳之門號與其他門號合併出帳，則合併出帳期間，其他合併出帳門號之應付費用亦得自本授權信用卡代繳，且如立授權書人終止本代繳授權，合併出帳之其他門號亦無法繼續自本授權信用卡代繳。

11、立授權書人已經由亞太電信官網或店內公告了解並同意，亞太電信依「亞太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蒐集、處理及利用客戶個人資料告知事項」所載內容，蒐集、處理及利用本人所留存之個人資料。

【版本】V3.0-2014

廣　告　回　函
台北郵局許可證
台北字第5388號
印　刷　品

114
內湖郵局第631號信箱

亞太電信股份有限公司　收